

公司代码：603578

公司简称：三星新材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杨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佩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7年末总股本8,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7,600,000元（含税）。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并于2017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26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8,800万股。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三星新材	指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德华创投	指	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辰德实业	指	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
三星有限	指	德清县三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星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Three Stars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芬	杨琦
联系地址	浙江省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333号	浙江省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333号
电话	0572-8370557	0572-8370557
传真	0572-8469588	0572-8469588
电子信箱	dqxf@sxslhg.com	sxxcyq@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33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213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33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213
公司网址	www.sxslhg.com
电子信箱	dqsx@sxslhg.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 sse.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星新材	603578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晓峰、阮飘飘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 105 号凯喜雅大厦 5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敬涛、傅毅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3 月 6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298,949,307.16	273,529,725.06	9.29	238,432,71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357,457.73	47,705,344.93	16.04	37,724,63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789,215.80	46,926,387.59	10.36	33,126,07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7,774.08	41,768,738.66	-12.83	39,742,519.0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6,248,665.49	220,976,111.58	124.57	226,070,766.65
总资产	602,042,018.12	299,026,720.68	101.33	288,416,441.4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6	0.72	-8.33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66	0.72	-8.33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71	-14.08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2	20.29	减少7.47个百分点	17.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9	19.96	减少7.97个百分点	15.7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8,316,333.34	84,140,646.38	60,363,278.19	76,129,04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87,644.84	15,299,054.23	13,289,257.19	12,581,50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695,198.62	14,839,025.37	13,040,171.36	10,214,82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7,959.51	-10,451,299.65	6,939,361.10	59,087,672.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4,218.46		-606,017.62	-194,150.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	3,241,610.65		2,146,498.46	5,630,698.53

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37,727.1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00,288.2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645.47		-540,000.00	-3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609,811.14		-221,523.50	-807,982.27
合计	3,568,241.93		778,957.34	4,598,566.1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及深加工玻璃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下游行业为制冷商电、家电行业。公司拥有具有生产各类低温储藏家电设备玻璃门体及深加工玻璃产品所需的各类设备及技术，依托专业技术、精细管理和贴身服务，公司采用直销模式，为下游知名家电企业配套供应各类酒柜、冰箱、冷柜用的中空或单层玻璃门体及其他玻璃深加工制品。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原材料质量、供应商快速供货能力等直接影响公司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为保证原材料的质量和交期，公司进行合格供应商管理，逐月对原材料供应商进行评审和管理。公司所需原材料通过公司采购部集中进行询价采购，采购部按规定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进行集中询价采购，并对采购价格进行跟踪监督。针对常规性的大宗原材料，公司参照市场价格进行询价采购并适度备货；针对订单所需的特定原材料，根据生产需求情况进行采购。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互信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

2、生产模式

公司执行的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化的订单生产模式，即每一产品的批次生产首先根据销售部的订单情况确定产品种类、数量和质量标准。根据交货时间制定生产计划，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对订单量较大的客户，公司一般先与其签订年度销售主协议，随后根据其日常订单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通过公司销售部门直接销售给境内外客户，公司能及时准确把握市场变化，与客户进行良性互动，以便更好地了解客户与市场的需求。公司产品销售区域主要是境内，少部分为境外销售。

（三）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国家标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05 玻璃制品制造”。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制冷商电、家电产品，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家电玻璃行业。

家电玻璃行业作为玻璃行业的一个子行业，是伴随着玻璃在家电中的应用以及各类家电设备进入千家万户而逐渐发展成长起来的。家电玻璃的产品种类也从单一的钢化玻璃、镀膜玻璃发展到多样化的结构类产品。目前，家电玻璃行业中应用较为广泛，技术要求也较高的产品主要是为各类低温储藏设备配套的玻璃门体及深加工玻璃类产品。低温储藏设备配套的玻璃从最初的单纯追求美观、廉价，发展到目前兼具外观、功能、节能、环保等作用 and 因素，并根据最终用户的消费需求升级不断改进。随着玻璃门体所配套的冷柜、酒柜、冰箱出口海外，与国外产品一同参与竞争，玻璃门体的相关指标也进一步与国际标准接轨，国内整个行业的生产水平、产品质量不断提高。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并于2017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26元，共计募集资金26,97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274.2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697.7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7〕51号《验资报告》。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已形成以下主要竞争优势：

（一）技术优势

公司凭借自身的研发实力及自主创新能力，在产品的功能、性能、质量和安全等方面实现自主研发：

一体化制造：公司通过多年从事玻璃门体的生产，在产业运营和管理上积累了丰富经验，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玻璃深加工、型材加工制作、总装装配的整体门体制造流程。一体化的制造流程不仅在一定程度上节约了成本，更能有效控制各环节的质量和精度，从而提高产品的附加价值。此外，公司还建立了从产品技术研发到售后技术服务的完整业务体系，技术优势明显。**新产品开发：**公司是国内最早专业研究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的公司之一，拥有较为完整的核心技术以及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和先进的研发管理体系。公司凭借富有弹性的项目人员组织体系，实现“研发一代、成熟一代、推广一代”的研发、推广、生产策略，保障了公司新产品的开发和投产速度。**定制化能力：**公司重视客户的个性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产品。通过定制化策略的实施，一方面满足了客户个性化的需求，另一方面也丰富了公司玻璃门体方案的储备，同时，定制化产品客户群又为公司提供了优良的市场研究平台。多年来，公司在产品定制化方面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研究和实践经验，多年的实践也证明产品定制化策略是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

（二）完整的生产链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专业生产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的企业之一，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生产，具有合格率高、供货稳定性好等特点。公司在生产线的安装、整合、调试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积累了一批技术人才，使得公司具备了通过工艺革新和技术改造提升现有生产线及产品向中高端调整的综合能力。公司作为较早进入行业的企业以及行业协会重要单位，竞争优势体现在对行业标准的熟悉，对生产设备的了解，以及对先进技术及工艺的掌握。

公司具有生产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所需的全套玻璃深加工能力和塑料件制造能力。公司的全工艺链生产能力一方面为公司节约了成本，缩短了采购时间，更加快速的响应客户的需求；另一方面，通过自产玻璃深加工制品及塑料件等重要部件，使产品在结构质量方面更有保障，增强了客户对本公司产品的信赖度。

（三）市场基础优势

家电玻璃的下游家电行业经过多年整合，行业集中度已较高，目前现有的国内规模较大的家电厂商占据了国内家电行业较大的市场份额。该类家电企业规模大，有较为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标准，只有产品质量稳定性高、供货反映速度快、研发能力强和销售配套服务良好的供应商才能进入其合格供应商名单。下游厂商在选定供应商后，通常不会随意更换，这对于新进入行业企业而言，通常需要数年的时间沉淀和技术产品积累。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与知名家电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该类优质客户信誉良好，业务发展迅速，也带动了公司的快速成长。公司在分享这些优质客户成长成果的同时，也借助这些优质客户在行业的影响扩大和强化了公司的品牌优势，为公司在家电玻璃行业打下了较为稳定的市场基础和良好的口碑。此外，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沉淀，公司目前不仅拥有对客户快速响应的定制化订单生产能力，同时具备了主动为客户提供玻璃门体解决方案和产品设计能力，可供客户针对市场需求进行多样化的产品选择，这为公司一直在行业内保持领先地位创造了有利条件。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公司坚持创新驱动，积极把握消费需求升级趋势，紧紧围绕主营业务，开展各项工作。在全体员工的努力下，经营业绩实现了稳定增长。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894.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9%；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535.7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的重点工作如下：

（一）公司成功上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并于2017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26元，共计募集资金26,97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274.2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697.71万元。

(二) 公司重视客户的需求, 加大研发投入。通过“研发一代、成熟一代、推广一代”的研发、推广、生产策略, 保障新产品的开发和投产速度。2017 年, 公司研发投入 1101.47 万元, 占营业收入 3.68%。报告期内, 公司获得专利 4 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拥有专利 36 项, 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 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

(三) 以市场为导向, 强化服务。积极对接下游市场和客户需求, 通过贴身服务赢得客户认可, 不断增强客户粘性, 拓展与合作。报告期,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894.93 万元, 同比增长 9.29%。

(四) 强化企业管理, 不断完善企业管理体系。报告期内, 公司对各项管理工作进行梳理优化; 定期组织人员进行安全生产管理、质量意识、提升作业效率等培训, 提高员工重安全、强质量的意识; 在生产管理中, 通过严抓采购、生产、质检等各个环节, 控制管理风险, 确保产品品质。

(五) 重大项目的有序推进。公司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稳步推进募投项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556.62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 2744.28K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该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完成验收。目前, 项目产生的电能主要满足企业自身用电为主, 余电上网。

(六) 对外参股。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经上述审议批准,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受让威铨工业控股有限公司所持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伟胜”)的 90% 股权, 其中公司受让青岛伟胜 40% 的股权。青岛伟胜主要生产、销售各种注塑塑胶产品和电子产品, 设计、制造、组装和销售自产的非金属制品模具。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尝试介入新业务的长期战略布局所作的慎重决定。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29,894.93 万元, 同比增长 9.29%; 实现利润总额 6,106.53 万元, 同比增长 15.63%;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35.75 万元, 同比增长 16.0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98,949,307.16	273,529,725.06	9.29
营业成本	212,875,182.23	195,627,095.65	8.82
销售费用	11,900,293.11	8,748,825.41	36.02
管理费用	22,508,000.47	20,584,330.13	9.35
财务费用	32,268.06	1,889,391.96	-9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7,774.08	41,768,738.66	-1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93,450.47	-3,659,230.85	-6,30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80,653.05	-32,889,648.54	686.14
研发支出	11,014,748.52	10,595,755.54	3.95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列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97,674,911.69	212,311,052.02	28.68	8.99	9.08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玻璃门体	268,062,528.23	188,551,949.25	29.66	9.34	9.61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深加工玻璃	25,547,179.14	20,941,023.09	18.03	4.74	1.76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其他	4,065,204.32	2,818,079.68	30.68	13.82	38.27	减少 12.26 个百分点
合计	297,674,911.69	212,311,052.02	28.68	8.99	9.08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295,637,267.54	210,715,717.02	28.72	9.03	8.96	增加 0.04 个百分点
外销	2,037,644.15	1,595,335.00	21.71	3.14	26.42	减少 14.41 个百分点
合计	297,674,911.69	212,311,052.02	28.68	8.99	9.08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玻璃门体	2,422,273.17	2,294,993.72	344,117.58	2.52	-1.69	58.70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上表所述单位为平方米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比例 (%)		成本比例 (%)	年同期变动比例 (%)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222,187,404.73	100.00	198,433,151.24	100.00	12.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玻璃门体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95,057,470.78	87.79	175,914,149.43	88.55	11.00	
深加工玻璃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24,222,569.12	10.90	20,550,079.20	10.46	18.00	
其他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2,907,364.83	1.31	1,968,922.61	0.99	48.00	
合计		222,187,404.73	100.00	198,433,151.24	100.00	12.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160.9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0.8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149.1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1.4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销售费用 1,190.03 万元，同比增长 36.02%，主要系本期销售运费以及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本期财务费用 3.23 万元，同比减少 98.29%，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的减少以及利息收入的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014,748.5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1,014,748.5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6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0.2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439.35万元，同比减少6305.54%，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外委托贷款和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278.07万元，同比增加686.14%，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的资金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0,614,256.93	6.75	14,560,844.47	4.87	178.93	股权收购托管资金的增加
预付款项	1,465,644.61	0.24	2,124,513.63	0.71	-31.01	预付采购货款的减少
其他应收款	53,537,289.42	8.89	817,178.21	0.27	6,451.48	委托贷款的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30,003,328.55	21.59	3,328.55	0.00	3,905,604.54	理财产品的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32,790,651.00	5.45	-	0.00	不适用	对联营企业投资
在建工程	4,293,261.42	0.71	1,388,279.28	0.46	209.25	募投项目投入增加
短期借款	-	0.00	25,300,000.00	8.46	-100.00	短期借款全部归还
应付票据	30,107,676.08	5.00	6,790,000.00	2.27	343.41	开立银行承

						兑汇票支付 货款增加
预收款项	2,600.00	0.00	184,905.12	0.06	-98.59	预收销售货 款减少
应付利息	-	0.00	34,820.49	0.01	-100.00	短期借款全 部归还
其他应付 款	35,262,785.10	5.86	1,643,702.24	0.55	2,045.33	股权收购款 的增加
预计负债	-	0.00	500,000.00	0.17	-100.00	未决诉讼的 和解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10,767.6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7,469,263.18	提供应付票据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3,990,472.97	提供应付票据抵押担保
货币资金	30,318,090.00	股权收购托管资金
合计	44,788,593.76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章节重大的股权投资及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经上述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德实业”)共同受让威铨工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铨工业”)所持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伟胜”)的90%股权，其中：公司以现金3422万元购买青岛伟胜40%股权，辰德实业以现金4277.5万元购买青岛伟胜50%股权。2017年12月28日，青岛伟胜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根据《股权框架收购协议》的约定并经合资各方股东一致确认，青岛伟胜自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亏损金额为3,573,373元，依照约定由威铨工业承担并按三星新材、辰德实业持有青岛伟胜的股权比例相应支付补偿(其中：向三星新材补偿1,429,349元，向辰德实业补偿1,786,687元)，并在各自应付的股权收购价款尾款中相应扣减。据此，公司本次对青岛伟胜的股权收购价款抵减上述补偿款后的金额为32,790,651元。2018年1月24日已按约定支付完毕。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投资详见附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全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德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	钢化、镀膜、丝印玻璃制造加工，中空玻璃门生产、销售，道路货物运输。	100%	1,080	838.71	689.29	-5.44
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100	83.37	80.05	14.2
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道路运输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生产、销售各种精密注塑塑胶产品和电子产品，设计、制造、组装和销售自产的非金属制品模具，并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	40%	7,398	16,448.07	7,787.60	-656.8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家电玻璃企业中主要包含家电玻璃深加工企业和玻璃门体组装企业。同时具备家电玻璃深加工和门体组装的企业为数相对较少，大多数企业仅负责产业链中的一道或几道工序。同时，由于行业内企业产业链较短，配套加工能力有限，产品种类较少，大多数企业一直以来仅局限于被动的为客户提供配套产品。行业内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自主产品开发设计能力，能够主动为客户提供多样化产品解决思路和方案的企业仍然为数较少。随着市场规范化程度加深、节能环保要求提高、消费需求升级，技术与品质将起主导作用，拥有自主技术、具备高端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将逐步占据有利的竞争地位，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及研发能力的大中型制造企业将逐步发挥其规模优势，依靠自身的综合优势，打造更具规模的行业龙头企业。随着行业市场集中度的上升，行业将面临规模化、专业化、精益制造和清洁生产的全面转型和提升。

宏观经济运行平稳，城镇化的推进，带动需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未来五年我国经济仍将保持中高速增长，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速累计超过 6.5%。中国已经进入城镇化快速增长时期，城镇化的推进，城镇居民人口不断上升，对商业物业、住宅的需求也逐步加大，而新增商业物业、住宅带动了制冷商电、家电产品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更新换代也带来节能、智能型制冷商电、家电产品需求的逐步增加。

下游家电行业销售规模平稳增长。据中怡康测算，2017 年，家电整体（含 3c）规模将达 16,403 亿元，同比增长 4.5%。其中，白色电器、黑色电器、厨卫电器、生活电器零售额同比增长分别为 0.5%、5.4%、9.9%、11.9%。家电整体销售规模的平稳增加，为家电玻璃行业带来了持续及稳定市场需求。

消费升级带动产品升级。居民收入不断上升，国家统计局提供的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33,616 元，比上年增长 7.8%。伴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居民消费能力逐步提高，推动制冷商电、家电产品升级。

智能产品渗透提升，推动产品更新换代。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以人工智能为领衔的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应用，智能产品不断向制冷商电、家电产业渗透。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此前发布的报告显示，我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 2016 年达到 605.7 亿元，同比增长率也大幅度提升到 50% 以上。

制冷商电、家电企业的平稳发展将带动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在稳固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市场优势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各类玻璃深加工领域，保持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制造和深加工玻璃市场中的领先地位。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将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业务发展：在现有业务基础上，继续新的拓展。抓住市场机遇，提升客户服务，拓展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同时，充分发挥公司技术研发优势，开发新的产品，拓展新的产品应用领域。

技术研发：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切入点，以市场为导向，强化研发投入，紧盯玻璃深加工行业的新技术、新工艺的发展趋势，着力开发新产品。

管理提升：不断完善管理体系，持续强化精细化管理。通过严抓采购、生产、质检等各个环节，不断提升制造效率与产品品质。

人才培养：公司将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加强岗位职责、考核、培训等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此外，将根据发展需要，加大技术、营销、管理等各类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

融资安排: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在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的同时,综合各种融资手段筹集所需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制冷商电、家电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及深加工玻璃产品等,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冷柜、酒柜和冰箱等制冷商电、家电生产企业,冷柜、酒柜、冰箱等制冷商电、家电的主要购买者和用户为商家或者居民家庭,用于展示、储藏各类饮料、冷鲜食品、酒类等。公司根据下游制冷商电、家电生产企业的订单组织生产,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制冷商电、家电行业波动的影响较大。

目前,我国制冷商电、家电行业竞争激烈,实体零售行业面临来自电商的挑战,制冷商电、家电的需求和消费的增长同商业开发、冷链物流、居民收入、住房面积、消费观念及消费习惯等息息相关。如果这些因素出现明显的不利变化,可能影响制冷商电、家电用户的购买需求,从而影响制冷商电、家电的产销量,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措施:公司拟通过强化研发、提升品质、贴身服务赢得客户认可,通过不断研发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保持市场领先优势,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家电企业,主要客户较为集中。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公司在服务能力、产品品质、订单交期、口碑、产能、设备保障等方面的优势日益突出,公司的新品开发能力得到了客户的认可,成为助力客户不断推出整机新产品的重要因素。虽然公司主要客户较为稳定,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公司未来拟继续加强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但是,由于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如果部分客户经营情况不利,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度减少,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措施:公司将通过开发新客户和丰富产品线,降低客户集中度和单一客户变化对于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各类玻璃、门体配件、包装材料、各类塑料等,公司业绩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相关性较大。公司以即期市场采购的原材料作为产品销售的定价基础,使公司产品的售价基本与原材料价格的变动相适应,有效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给企业带来的风险。尽管公司可以通过对供应商的选择和原材料价格的比较来尽可能降低生产成本,但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仍会对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和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措施:公司将实施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并实行产品销售的高端化、新品化战略,逐步提升高端、新品玻璃门体的销售占比,提高技术、品质门槛,保证玻璃门体在行业竞争中的优势和毛利率水平,增强公司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消化能力;同时,公司将通过开发长期稳定合作的供应商、实施战略储备和原材料替代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4、主营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产品是各类玻璃门体和深加工玻璃,主营产品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一直以来,公司通过强化研发、提升品质、贴身服务赢得了客户认可,通过不断开发新产品维持了较高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但是,公司的主营产品始终面临行业市场竞争及客户要求降价的压力,如果公司无法保持已经取得的竞争优势及成本控制能力,则可能导致公司主营产品订单减少及毛利率下降。

措施:公司始终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与客户联合开发及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开发新产品,提升高附加值新产品的销售比重;另一方面,通过精细化生产过程、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优化生产组织、加强现场管理、提高成品率等措施有效控制生产成本,保障产品毛利率水平的稳定。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 2015 年-2017 年的分红作出了规划，并于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融资能力、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利分配政策。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2015 年-2017 年，公司在足额预留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各期末未进行分配的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利分配规划，对公司即时生效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期间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当期资金需求及未来投资计划，制定年度股利分配方案。

2015 年-2017 年的现金分红情况详见本章节“（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2018 年 3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2	0	17,600,000.00	55,357,457.73	31.79
2016 年	0	5	0	33,000,000.00	47,705,344.93	69.17
2015 年	0	3	0	19,800,000.00	37,724,638.19	52.49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德华创投	注 1	注 1	是	是		
	其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	注 2	是	是		
	其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3	注 3	是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德华创投	注 4	注 4	是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	注 5	注 5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辰德实业；德华创投	注 6	注 6	是	是		

注 1: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公司股东德华创投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注 2:

公司承诺：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承诺：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已公开发售的老股（如有），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注 3: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票价格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采取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如下：

1、稳定股价预案有效期及触发条件：（1）稳定股价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2）稳定股价预案有效期内，一旦公司股票出现当日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则立即启动本预案；（3）稳定股价预案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监督、执行。公司应在满足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发布提示公告，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如未按上述期限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则应及时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为：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制定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及各种稳定股价措施的作用及影响，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不以股价高于每股净资产为目标。当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后，若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的稳定股价措施：（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情形，公司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将采取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等方式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3）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4）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要约价格不得低于回购报告书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且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5）公司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拟用于回购资金应为自筹资金。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各项：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

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稳定股价措施：（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内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3）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 30%，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的 6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单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值（以上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

5、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措施：（1）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时，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应不高于该每股净资产值（以上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4）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薪酬总和的 3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薪酬。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5）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公司上市后 3 年内拟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

注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1）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若本人在所持公司的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的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且该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5%。（3）本人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德华创投未来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1）本公司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一年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本公司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注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承诺：若三星新材或其全资子公司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被任何行政机关、主管机构给予处罚或要求补缴相关费用，或被相关员工主张承担补缴等任何赔偿或补偿责任的，则就三星新材

及其全资子公司依法应承担的该等罚款、滞纳金或赔偿和补偿款项，均将由我们先行以自有资产承担和支付，以确保三星新材或其全资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在三星新材或其全资子公司必须先行支付该等款项的情况下，我们将在三星新材或子公司支付后的五日内及时以现金形式偿付三星新材或其全资子公司。

注 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敏、杨阿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辰德实业、5%以上的主要股东德华创投承诺：（1）本人/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三星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三星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本人/本公司未来可能存在的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方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方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方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三星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三星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根据上述通知的要求，公司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02.04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102.04 元。

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1、具体公告内容详见2017年11月11日、11月29日\2017年12月30日、2018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p>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经上述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德实业”）共同受让威铨工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铨工业”）所持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伟胜”）的90%股权，其中：公司以现金3422万元购买青岛伟胜40%股权，辰德实业以现金4277.5万元购买青岛伟胜50%股权。2017年12月28日，青岛伟胜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根据《股权框架收购协议》的约定并经合资各方股东一致确认，青岛伟胜自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亏损金额为3,573,373元，依照约定由威铨工业承担并按三星新材、辰德实业持有青岛伟胜的股权比例相应支付补偿（其中：向三星新材补偿1,429,349元，向辰德实业补偿1,786,687元），并在各自应付的股权收购价款尾款中相应扣减。据此，公司本次对青岛伟胜的股权收购价款抵减上述补偿款后的金额为32,790,651元。2018年1月24日已按约定支付完毕。</p>	<p>《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8）、《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0）及《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4）、《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6）、《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2）。</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3,000	13,000	0

注：上述发生额指报告期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2017-04-06	2017-09-2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2.5%		676,083.33	已收回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7-04-06	2017-10-0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8%		361,643.83	已收回	是	否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越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500	2017-10-13	2018-03-1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7%			未收回	是	否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越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200	2017-11-06	2018-03-1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5%			未收回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300	2017-11-07	2018-03-1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25%			未收回	是	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7-11-09	2018-03-1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6%			未收回	是	否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13,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收回。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其他	自有资金	5,000	5,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德清恒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5,000	2017-11-13	2018-03-19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6.5%			未收回	是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提供委托贷款未到期余额为 5,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已全部到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收回。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诚信、创新、合作、共赢”的企业理念，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始终牢记回报社会，履行社会责任的使命，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为社会创造价值，努力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29,894.93 万元，同比增长 9.29%；实现利润总额 6,106.53 万元，同比增长 15.6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35.75 万元，同比增长 16.04%。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纳税人义务，依法缴纳税款。公司重视积极构建和谐和谐的劳动关系，通过培训和培养，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在创造社会财富的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德清县慈善总会捐赠活动。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3.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00	100						6,600	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600	100						6,600	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90	15						990	11.2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610	85						5,610	63.7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2,200				+2,200	2,2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2,200				+2,200	2,200	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6,600	100	+2,200				+2,200	8,8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200 万股，并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26 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8,800 万股。本次新股发行，对 2017 年度总股本、净资产有大幅提高，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厚；对 2017 年的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有所摊薄。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按照变动后总股本 8,800 万股计算的每股收益为 0.66 元,每股净资产为 5.64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杨敏	0	0	30,808,800	30,808,8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3 月 6 日
杨阿永	0	0	25,291,200	25,291,2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3 月 6 日
德华创投	0	0	9,900,000	9,900,0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8 年 3 月 6 日
合计	0	0	66,000,000	66,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详见“第六节、一、（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2、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29,902.67 万元、负债总额为 7,805.06 万元；期末资产总额为 60,204.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579.34 万元。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5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6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杨敏	0	30,808,800	35.01	30,808,800	质押	12,600,000	境内自然人
杨阿永	0	25,291,200	28.74	25,291,200	无		境内自然人
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9,900,000	11.25	9,9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樟松	832,200	832,200	0.9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孙勤勇	774,100	774,100	0.8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金泽润	584,471	584,471	0.6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菊钗	481,400	481,400	0.5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丁晗	415,500	415,500	0.4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郑丁丁	345,126	345,126	0.3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肖华	310,000	310,000	0.3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樟松	832,200	人民币普通股	832,200
孙勤勇	774,100	人民币普通股	774,100
金泽润	584,471	人民币普通股	584,471
陈菊钗	481,400	人民币普通股	481,400
丁晗	415,500	人民币普通股	415,500
郑丁丁	345,126	人民币普通股	345,126
陈肖华	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
白玉博	192,292	人民币普通股	192,292
谢玲兰	189,490	人民币普通股	189,490
何钦辉	16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杨阿永、杨敏为父子关系，杨敏、杨阿永与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杨敏	30,808,800	2020年3月6日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杨阿永	25,291,200	2020年3月6日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00,000	2018年3月6日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阿永、杨敏为父子关系，杨敏、杨阿永与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杨敏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杨阿永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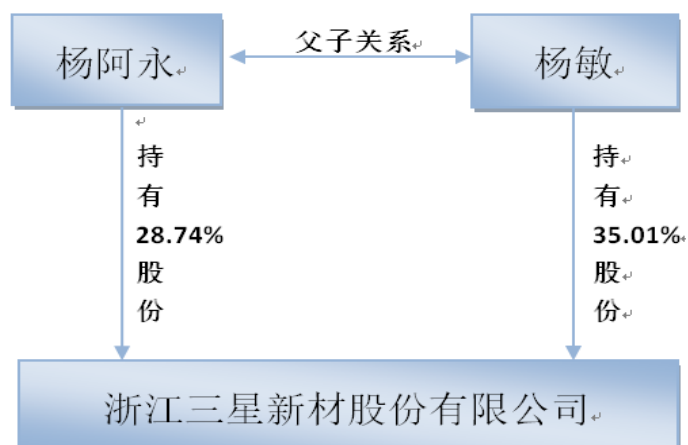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杨敏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杨阿永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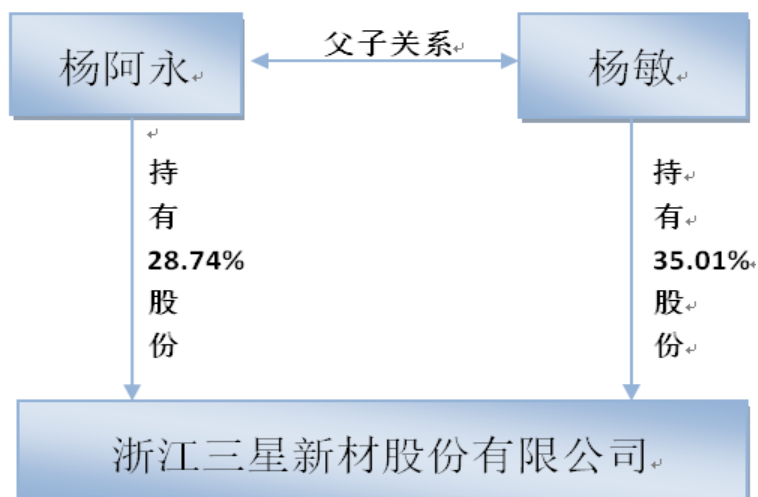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德华创投	程树伟	2005-6-20	913305217764891653	5000 万元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顾问管理机构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敏	董事长	男	35	2012-08-20	2018-08-19	30,808,800	30,808,800	0		20.43	否
杨阿永	董事、总经理	男	63	2012-08-20	2018-08-19	25,291,200	25,291,200	0		19.14	否
王雪永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2-08-20	2018-08-19	0	0	0		16.16	否
张金珠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负责人	女	47	2014-02-25	2018-08-19	0	0	0		15.91	否
丁涛	董事	男	33	2016-09-21	2018-08-19	0	0	0		0	否
鲁爱民	独立董事	女	54	2012-08-20	2018-08-19	0	0	0		3	否
严密	独立董事	男	53	2013-11-15	2018-08-19	0	0	0		3	否
韩松	独立董事	男	50	2013-11-15	2018-08-19	0	0	0		3	否
杨佩珠	财务负责人	女	55	2012-08-20	2018-08-19	0	0	0		13.08	否
徐芬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9	2014-02-08	2018-08-19	0	0	0		17.91	否
高娟红	监事会主席	女	39	2012-08-20	2018-08-19	0	0	0		5.83	否
徐惠武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12-08-20	2018-08-19	0	0	0		5.34	否
吴丹	监事	女	33	2012-08-20	2018-08-19	0	0	0		5.17	否
合计	/	/	/	/	/	56,100,000	56,100,000	0	/	127.9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敏	1983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荣获首届“十佳青年德商”荣誉称号、德清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历任德清县三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销售经理，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德清德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玖贯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昊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杨阿永	1955 年 10 月出生，初中学历，助理经济师，德清县第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人大代表。曾荣获德清县第二届“十大荣誉市民”、德清县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历任上海航空电器厂禹越联营厂副厂长、厂长，德清县禹越镇杨家坝村实业总公司董事长，德清县江南塑料化工厂厂长。2001 年 5 月进入三星有限，任三星有限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雪永	1964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其与张金珠、杨富强联合研发的“低辐射镀膜玻璃”项目获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登记、联合研发的“JC-152 中空玻璃门”项目获德清县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历任德清县江南塑料化工厂销售员、销售经理。1999 年 10 月进入三星有限，任三星有限销售主管，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金珠	1971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荣获“劳动伟大——湖州市第二届优秀职工”、德清县“十佳青年岗位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与王雪永、杨富强联合研发的“低辐射镀膜玻璃”项目获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登记、联合研发的“JC-152 中空玻璃门”项目获德清县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是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安全玻璃专业委员会专家。历任德清县江南塑料化工厂技术员、技术主管。1999 年 6 月进入三星有限，历任三星有限技术主管，三星新材质量技术部部长，2013 年 11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2 月起任公司董事、技术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技术负责人
丁涛	1985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德华兔宝宝销售有限公司广告部经理助理，浙江德森家具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德华创投投资管理部主管。2016 年 9 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德华创投投资管理部主管、浙江德韵钢琴有限公司监事、德清德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监事
鲁爱民	1964 年 5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先后任教于嘉兴学院、浙江工业大学经贸管理学院。历任中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金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现任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工业大学经贸学院副教授、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劲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严密	1965 年 10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副教授、教授，曾作为高级访问学者赴英国牛津大学、英国布鲁奈尔大学访问，是中国金属学会功能材料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子学会应用磁学分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铸造分会理事、浙江省新型信息材料重点实验室主任、浙江省磁性材料协会副会长、浙江省铸造学会理事长、浙江省铸造协会副会长、浙江大学学报英文版（J. Zhejiang Univ.）编委。2013 年 1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教授、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团创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韩松	1968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建材院玻璃所（国家安全玻璃及石英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工程师、中心办公室主任，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玻璃事业部（国家安全玻璃及石英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总经理、常务副主任，是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安全玻璃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建筑用玻璃标准技术委员会委员。2013 年 1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玻璃及光伏产品检验认证院（国家安全玻璃及石英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院长、常务副主任。
杨佩珠	1963 年 11 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德清县禹越镇杨家坝村五金电器厂会计员，德清县江南塑料化工厂 会计。1999 年 10 月进入三星有限，任三星有限主办会计，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 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徐芬	1979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浙江德清升华临杭物流有限公司担任综合部经理，2014 年 2 月起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高娟红	1979 年 1 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2000 年 9 月进入三星有限，历任三星有限行政部文员、行政助理，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部副部长、三星玻璃监事、盛星进出口监事、辰德实业监事
徐惠武	1970 年 7 月出生，大专同等学历。历任德清县江南塑料化工厂司机。1999 年 10 月进入三星有限，任三星有限司机，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采购部职员。
吴丹	1985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荣获 2012 年德清县“十佳技术创新带头人”。2007 年 7 月进入三星有限，任三星有限质量技术部技术员，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质量技术部技术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敏	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1-12-20	
杨敏	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07-8-8	
杨敏	德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0-5-18	
杨敏	浙江玖贯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7-21	
杨敏	浙江昊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9-28	
杨敏	德清辰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	2017-7-21	
杨敏	德清元信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	2017-7-21	

杨阿永	浙江玖贯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7-21	
杨阿永	浙江昊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9-28	
鲁爱民	浙江工业大学经贸学院	副教授	1993-7-1	
鲁爱民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1-25	2016-10-7
鲁爱民	浙江劲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5-28	
鲁爱民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5-14	2019-5-13
鲁爱民	浙江金科娱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7-5	2017-5-12
韩松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玻璃及光伏产品检验认证院(国家安全玻璃及石英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院长、常务副主任	2015-1-2	
严密	浙江大学	教授	1998-4-1	
严密	浙江团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11-1	
高娟红	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13-8-15	
高娟红	德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	监事	2013-8-15	
高娟红	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1-12-27	
丁涛	德清德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1-1	
丁涛	浙江德韵钢琴有限公司	监事	2016-7-1	
丁涛	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主管	2013-4-1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在地及周边地区平均薪酬情况、劳动力市场情况等因素进行调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情况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27.9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6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2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41
销售人员	12
技术人员	54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17
合计	5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2
大专	125
高中及以下	382
合计	52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薪酬水平主要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在地及周边地区平均薪酬情况、劳动力市场情况等因素进行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以提升全员岗位胜任能力的培训体系，实行内训和外训相结合，管理能力培训和业务技能培训相结合的政策。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有序地分期分批对员工进行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进行见证，提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保证每个股东均能公平的享有知情权和表决权。

2.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积极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能认真勤勉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维护公司利益。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公司董事会成立有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4.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认真对待投资者来访、咨询等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24	无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2-9	无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1-2	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11-3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1-28	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11-29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杨敏	否	9	9	0	0	0	否	4
杨阿永	否	9	9	0	0	0	否	4
王雪永	否	9	9	0	0	0	否	4
张金珠	否	9	9	0	0	0	否	4
丁涛	否	9	6	3	0	0	否	4
徐芬	否	9	9	0	0	0	否	4
鲁爱民	是	9	3	6	0	0	否	3
韩松	是	9	2	7	0	0	否	2
严密	是	9	2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职责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全体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对相关议案发表专业意见。2017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5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及审计部提交的工作报告进行了审阅和监督。年报编制期间，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认真督促公司履行年报审计工作，协调审计计划及各项安排。同时，审计委员会同时就年审机构对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价，并向董事会提交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公司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2017年，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2016年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根据公司自身的发展状况，对未来三年发展进行了规划并确定了发展目标。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2017年，召开了1次会议，对201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认为公司所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尽职尽责，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行使权利、承担义务。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报告期内召开了1次会议，对2016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总结，制定2017年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18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8〕1050号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星新材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星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关键审计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三星新材应收账款余额124,722,124.55元,坏账准备金额9,480,208.77元,账面价值较高。如附注三(十一)所述,三星新材公司的坏账政策为: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组合,分账龄组合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三星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以信用风险等级及历史还款记录为基础,分别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归属于信用风险组合(账龄分析法组合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的应收账款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管理层对资产组的预计损失比例取决于管理层的综合判断。基于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重大及有关估计的不确定性,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三星新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复核了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检查所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分析比较本年及以前年度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及一致性；检查对于按照单项金额重大和按照信用风险组合确认坏账准备的区分标准是否适当；

(3) 复核了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算；

(4) 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及检查重要应收账款资产负债表日后的收回情况；

(二) 存货跌价准备

1. 关键审计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三星新材公司存货余额 42,884,904.85 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1,572,997.15 元，账面价值较高。如附注三(十二)所述，三星新材公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三星新材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各类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及深加工玻璃相关的原料和产品，当这些存货发生可变现价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减值迹象时，即应就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存货金额重大，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三星新材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获取并评价了管理层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相关假设，并考虑了三星新材公司的预期销售计划等因素对存货跌价准备的可能影响；

(3) 对存货盘点实施实地监盘，核实存货的数量，检查存货的摆放和实际状况等；

(4) 对存货周转天数以及存货库龄进行了审核并实施了分析性程序；

(5) 检查了存货跌价准备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星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三星新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三星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三星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星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三星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晓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阮飘飘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14,256.93	14,560,844.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052,764.36	56,110,403.24
应收账款		115,241,915.78	91,158,147.26
预付款项		1,465,644.61	2,124,513.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537,289.42	817,178.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311,907.70	33,311,985.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003,328.55	3,328.55
流动资产合计		453,227,107.35	198,086,401.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790,651.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991,563.09	72,607,116.16
在建工程		4,293,261.42	1,388,279.2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052,470.06	25,640,999.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6,965.20	1,303,924.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814,910.77	100,940,319.50
资产总计		602,042,018.12	299,026,720.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107,676.08	6,790,000.00
应付账款		31,663,013.89	35,474,195.09
预收款项		2,600.00	184,905.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368,001.60	4,029,280.15
应交税费		3,735,355.96	3,311,146.01
应付利息			34,820.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262,785.10	1,643,702.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139,432.63	76,768,04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00,000.00
递延收益		653,920.00	782,56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3,920.00	1,282,560.00
负债合计		105,793,352.63	78,050,609.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000,000.00	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1,758,936.44	63,843,840.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572,954.58	17,045,932.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916,774.47	74,086,338.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6,248,665.49	220,976,111.5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6,248,665.49	220,976,111.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2,042,018.12	299,026,720.68

法定代表人：杨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佩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932,821.33	12,450,36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852,764.36	54,270,403.24
应收账款		110,506,472.04	89,999,171.25
预付款项		1,046,723.88	1,725,199.6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820,464.34	763,958.33
存货		40,109,221.65	31,898,497.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46,268,467.60	191,107,590.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822,135.15	11,031,484.1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127,873.99	70,580,778.92
在建工程		4,293,261.42	1,388,279.2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052,470.06	25,640,999.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6,965.20	1,303,58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982,705.82	109,945,128.43
资产总计		604,251,173.42	301,052,718.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107,676.08	6,790,000.00
应付账款		31,163,826.85	34,782,412.28
预收款项		2,600.00	210,721.57
应付职工薪酬		4,000,878.62	3,642,078.43
应交税费		3,659,453.56	3,029,009.84
应付利息			34,820.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076,093.78	1,579,704.0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010,528.89	75,368,746.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00,000.00
递延收益		653,920.00	782,56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3,920.00	1,282,560.00
负债合计		104,664,448.89	76,651,306.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000,000.00	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1,757,178.82	63,842,082.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572,954.58	17,045,932.93
未分配利润		127,256,591.13	77,513,396.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586,724.53	224,401,41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4,251,173.42	301,052,718.47

法定代表人：杨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佩珠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8,949,307.16	273,529,725.06
其中：营业收入		298,949,307.16	273,529,725.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1,924,949.53	231,091,992.01
其中：营业成本		212,875,182.23	195,627,095.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19,829.19	1,767,220.42
销售费用		11,900,293.11	8,748,825.41
管理费用		22,508,000.47	20,584,330.13
财务费用		32,268.06	1,889,391.96
资产减值损失		2,489,376.47	2,475,128.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8,015.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49.58	102.0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3,104,542.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521,065.78	42,437,835.09
加：营业外收入		112,645.47	11,527,205.13
减：营业外支出		568,368.88	1,155,512.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065,342.37	52,809,527.24
减：所得税费用		5,707,884.64	5,104,182.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57,457.73	47,705,344.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57,457.73	47,705,344.9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357,457.73	47,705,344.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357,457.73	47,705,344.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357,457.73	47,705,344.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72

定代表人：杨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佩珠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87,586,271.69	264,141,575.10
减：营业成本		202,424,185.45	187,113,007.93
税金及附加		2,032,481.22	1,709,914.80
销售费用		11,420,576.64	8,326,651.32
管理费用		22,327,071.48	20,372,773.54
财务费用		-1,474.86	1,893,580.06
资产减值损失		2,334,007.84	2,248,887.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8,015.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49.58	102.04

其他收益		13,104,542.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546,132.07	42,476,862.15
加：营业外收入			11,503,547.62
减：营业外支出		568,368.88	1,146,119.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977,763.19	52,834,290.11
减：所得税费用		5,707,546.66	5,076,896.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70,216.53	47,757,394.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70,216.53	47,757,394.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270,216.53	47,757,394.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杨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佩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813,106.38	270,267,266.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16,919.83	10,007,53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39,940.85	11,338,53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969,967.06	291,613,331.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115,440.26	181,685,259.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53,936.21	24,807,460.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01,615.49	27,286,246.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1,201.02	16,065,62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562,192.98	249,844,59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7,774.08	41,768,738.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1,364.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0	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51,364.47	3,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24,814.94	3,662,730.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798,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844,814.94	3,662,73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93,450.47	-3,659,230.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4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39,8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470,000.00	39,8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00,000.00	19,5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4,446.95	53,189,648.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44,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89,346.95	72,699,64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80,653.05	-32,889,648.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421.81	10,52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8,445.15	5,230,379.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23,844.47	7,293,464.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5,399.32	12,523,844.47

法定代表人：杨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佩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464,315.74	257,567,598.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62,931.67	9,714,706.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36,149.87	106,790,82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63,397.28	374,073,131.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528,612.50	173,269,140.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66,495.92	22,088,116.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11,605.42	26,931,51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46,290.98	111,386,20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053,004.82	333,674,97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10,392.46	40,398,159.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1,364.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0	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51,364.47	3,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31,806.39	3,662,730.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79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451,806.39	3,662,73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000,441.92	-3,659,230.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39,8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470,000.00	39,8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00,000.00	19,5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4,446.95	53,189,648.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44,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89,346.95	72,699,64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80,653.05	-32,889,648.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09,396.41	3,849,280.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13,360.13	6,564,07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3,963.72	10,413,360.13

法定代表人：杨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佩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63,843,840.26				17,045,932.93		74,086,338.39		220,976,111.5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63,843,840.26				17,045,932.93		74,086,338.39		220,976,11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0				197,915,096.18				5,527,021.65		49,830,436.08		275,272,553.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357,457.73		55,357,457.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22,000,000.00				197,915,096.18								219,915,096.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0				197,915,096.18								219,915,096.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27,021.65		-5,527,021.65		
1. 提取盈余公积									5,527,021.65		-5,527,021.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000,000.00				261,758,936.44				22,572,954.58		123,916,774.47	496,248,665.4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63,843,840.26				12,270,193.52		83,956,732.87	226,070,76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63,843,840.26				12,270,193.52		83,956,732.87	226,070,76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75,739.41			-9,870,394.48	-5,094,655.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705,344.93		47,705,344.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775,739.41	-57,575,739.41	-52,8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775,739.41	-4,775,739.4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800,000.00	-52,8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000,000.00				63,843,840.26				17,045,932.93	74,086,338.39	220,976,111.58

法定代表人：杨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佩珠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63,842,082.64				17,045,932.93	77,513,396.25	224,401,41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63,842,082.64				17,045,932.93	77,513,396.25	224,401,41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0				197,915,096.18				5,527,021.65	49,743,194.88	275,185,312.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270,216.53	55,270,216.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0				197,915,096.18						219,915,096.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0				197,915,096.18						219,915,096.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27,021.65	-5,527,021.65	
1. 提取盈余公积									5,527,021.65	-5,527,021.65	
2. 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000,000.00				261,757,178.82			22,572,954.58	127,256,591.13	499,586,724.5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63,842,082.64				12,270,193.52	87,331,741.55	229,444,017.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63,842,082.64				12,270,193.52	87,331,741.55	229,444,017.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75,739.41	-9,818,345.30	-5,042,60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57,394.11		47,757,394.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75,739.41	-57,575,739.41		-52,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75,739.41	-4,775,739.4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800,000.00	-52,8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000,000.00			63,842,082.64				17,045,932.93	77,513,396.25	224,401,411.82	

法定代表人：杨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佩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佩珠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股东杨阿永、杨敏和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原德清县三星塑料化工有限公司的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8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00704459485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8,000,000元,股份总数88,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66,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2,00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属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经营范围:聚氯乙烯塑料粒子及制品生产、销售,钢化玻璃、镀膜玻璃、丝印玻璃、玻璃门及制冷用门体的设计、生产与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8年3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德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和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等2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

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

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30	3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存在较大差额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对应收出口退税款, 根据其可收回性可不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

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

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

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玻璃门体及玻璃制品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客户验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出口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董事会审议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董事会审议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	董事会审议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02.04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102.04 元。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	---------	----

[注]：公司委托贷款利息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缴。公司全资子公司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13%、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浙江省 2016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49 号)，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163300159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2016-2018 年度，2016-2018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本期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公司系经浙江省民政厅认定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的规定，2016 年 5 月 1 日起增值税按实际安置残疾人员的人数每人每月所在地月最低工资标准 4 倍的限额即征即退。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的规定，公司享受按实际支付给残疾人员的工资加计扣除办法减免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71.69	8,232.32
银行存款	7,282,427.63	12,515,612.15
其他货币资金	33,328,857.61	2,037,000.00
合计	40,614,256.93	14,560,844.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10,767.61 元和股权收购托管资金 30,318,090.00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052,764.36	54,480,403.24
商业承兑票据		1,630,000.00
合计	71,052,764.36	56,110,403.2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868,534.3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5,868,534.33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889,034.25	99.33	9,063,663.62	7.32	114,825,370.63	98,789,970.78	100.00	7,631,823.52	7.73	91,158,147.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3,090.30	0.67	416,545.15	50.00	416,545.15					
合计	124,722,124.55	100	9,480,208.77	7.6	115,241,915.78	98,789,970.78	100	7,631,823.52	7.73	91,158,147.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9,238,701.75	5,961,935.08	5
1 年以内小计	119,238,701.75	5,961,935.08	5
1 至 2 年	1,436,571.69	430,971.50	30
2 至 3 年	1,086,007.55	543,003.78	50
3 年以上	2,127,753.26	2,127,753.26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3,889,034.25	9,063,663.62	7.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49,249.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0,864.3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浪木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186,935.72	预计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深圳市越华晖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3,928.60	预计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00,864.3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青岛海达瑞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34,319,595.64	27.52	1,715,979.78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24,832,828.17	19.91	1,241,641.41
江苏星星家电科技有限公司	14,506,059.57	11.63	725,302.98
海信容声(广东)冷柜有限公司	12,828,295.96	10.29	641,414.80
浙江星星冷链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11,606,962.51	9.31	580,348.13
小计	98,093,741.85	78.66	4,904,687.1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河南新飞家电有限公司货款	833,090.30	416,545.15	50.00	经单独测试,可收回性存在较大风险
合计	833,090.30	416,545.15	50.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65,644.61	100.00	2,124,513.63	100.00
合计	1,465,644.61	100.00	2,124,513.6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信义节能玻璃(芜湖)有限公司	402,733.36	27.48
台玻长江(昆山)玻璃公司	179,352.76	12.24
山东华亮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131,136.02	8.95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329.28	7.53
洛阳晶城玻璃有限公司	95,368.99	6.51
小计	918,920.41	62.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81,250.00	91.15			50,081,25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56,320.00	8.66	1,405,186.00	29.54	3,351,134.00	2,753,169.05	98.10	1,989,210.72	72.25	763,958.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905.42	0.19			104,905.42	53,219.88	1.90			53,219.88
合计	54,942,475.42	100	1,405,186.00	2.56	53,537,289.42	2,806,388.93	100	1,989,210.72	70.88	817,178.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德清恒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50,081,250.00			经单独测试, 未发生减值

及利息				
合计	50,081,25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22,000.00	171,100.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3,422,000.00	171,100.00	5.00
1 至 2 年	127,120.00	38,136.00	30.00
2 至 3 年	22,500.00	11,250.00	50.00
3 年以上	1,184,700.00	1,184,700.00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756,320.00	1,405,186.00	29.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84,024.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注]	50,081,250.00	
诚意金	3,422,000.00	
押金保证金	1,334,320.00	1,367,320.00
中介服务费		1,385,849.05

出口退税	104,905.42	53,219.88
合计	54,942,475.42	2,806,388.93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德清恒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50,081,250.00	1年以内	91.15	
威士茂科技工业园(珠海)有限公司	诚意金[注]	3,422,000.00	1年以内	6.23	171,100.00
德清县禹越镇人民政府	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3年以上	0.91	500,000.00
国网浙江德清县供电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3年以上	0.73	400,000.00
湖北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3,200.00	2-3年、3年以上	0.30	162,950.00
合计	/	54,566,450.00	/	99.32	1,234,050.00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交易情况之说明。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出口退税	104,905.42			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
小计	104,905.42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778,170.99	899,426.51	12,878,744.48	10,972,662.66	208,173.04	10,764,489.62
在产品	4,928,530.98		4,928,530.98	4,701,964.23		4,701,964.23
库存商品	24,178,202.88	673,570.64	23,504,632.24	18,232,899.91	387,367.94	17,845,531.9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42,884,904.85	1,572,997.15	41,311,907.70	33,907,526.80	595,540.98	33,311,985.82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8,173.04	691,253.47				899,426.5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87,367.94	332,898.15		46,695.45		673,570.6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595,540.98	1,024,151.62		46,695.45		1,572,997.15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

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本期减少的存货跌价准备系随销售转销。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3,328.55	3,328.55
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合计	130,003,328.55	3,328.55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		32,790,651.00								32,790,651.00	
小计		32,790,651.00								32,790,651.00	
合计		32,790,651.00								32,790,651.00	

		0,651 .00								0,651 .00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098,495.95	92,672,095.52	4,234,525.21	7,950,255.72	139,955,37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05,643.44	2,656,468.38	1,681,034.72	24,243,146.54
(1) 购置		171,944.44	2,374,947.01	127,711.09	2,674,602.54
(2) 在建工程转入		19,733,699.00	281,521.37	1,553,323.63	21,568,544.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505,428.37	220,512.82		2,725,941.19
(1) 处置或报废		2,505,428.37	220,512.82		2,725,941.19
4. 期末余额	35,098,495.95	110,072,310.59	6,670,480.77	9,631,290.44	161,472,577.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663,987.69	43,228,492.38	3,315,941.82	2,844,765.18	60,053,187.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3,376.46	7,814,221.31	471,935.54	1,098,024.76	11,257,558.07
(1) 计提	1,873,376.46	7,814,221.31	471,935.54	1,098,024.76	11,257,558.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5,604.21	97,740.16		1,863,344.37
(1) 处置或报废		1,765,604.21	97,740.16		1,863,344.37
4. 期末余额	12,537,364.15	49,277,109.48	3,690,137.20	3,942,789.94	69,447,400.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295,069.17			7,295,069.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61,455.28			261,455.28
(1) 处置或报废		261,455.28			261,455.28

4. 期末余额		7,033,613.89			7,033,613.8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561,131.80	53,761,587.22	2,980,343.57	5,688,500.50	84,991,563.09
2. 期初账面价值	24,434,508.26	42,148,533.97	918,583.39	5,105,490.54	72,607,116.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 746.93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用于抵押担保。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0 万套中高端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3,207,279.16		3,207,279.16	1,240,159.62		1,240,159.62
年产 12 万套大容积冰箱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366,903.68		366,903.68	148,119.66		148,119.66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2,079.78		102,079.78			
零星工程	616,998.80		616,998.80			
合计	4,293,261.42		4,293,261.42	1,388,279.28		1,388,279.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 30 万套中高端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60,217,400.00	1,240,159.62	2,446,931.51	479,811.97		3,207,279.16	30.63	24.73				募集资金
年产 12 万套大容积冰箱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74,686,400.00	148,119.66	1,176,647.28	957,863.26		366,903.68	22.57	21.72				募集资金
2744.28k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856,500.00		18,622,416.93	18,622,416.93			92.88	100.00				自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661,400.00		892,659.15	790,579.37		102,079.78	13.17	15.32				募集资金
零星工程			1,334,871.27	717,872.47		616,998.80						自筹
合计	179,421,700.00	1,388,279.28	24,473,526.14	21,568,544.00		4,293,261.4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917,142.40			28,917,14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917,142.40			28,917,142.4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76,143.06			3,276,143.06
2. 本期增加金额	588,529.28			588,529.28
(1) 计提	588,529.28			588,529.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864,672.34			3,864,672.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052,470.06			25,052,470.06
2. 期初账面价值	25,640,999.34			25,640,999.3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 399.05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担保。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53.22	337.98
可抵扣亏损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033,626.93	1,355,044.04	7,326,500.87	1,098,975.13
递延收益	653,920.00	98,088.00	782,560.00	117,384.00
存货跌价准备	1,558,887.71	233,833.16	581,517.42	87,227.61
合计	11,246,434.64	1,686,965.20	8,692,831.51	1,303,924.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8,438.06	319,346.21
可抵扣亏损	3,340,081.09	3,567,335.68

合计	3,798,519.15	3,886,681.89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34,978.10	300,739.57	
2019 年	521,095.96	582,589.08	
2020 年	1,555,814.46	1,555,814.46	
2021 年	1,128,192.57	1,128,192.57	
2022 年			
合计	3,340,081.09	3,567,335.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3,5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1,800,000.00
合计		25,3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0,107,676.08	6,790,000.00
合计	30,107,676.08	6,79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货款	31,001,490.43	34,373,359.21
应付长期资产款	661,523.46	1,100,835.88
合计	31,663,013.89	35,474,195.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00.00	184,905.12
合计	2,600.00	184,905.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36,529.52	30,349,823.58	30,031,302.30	4,155,050.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2,750.63	2,433,316.64	2,413,116.47	212,950.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29,280.15	32,783,140.22	32,444,418.77	4,368,001.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03,109.08	24,913,053.92	24,744,888.00	3,571,275.00
二、职工福利费		2,248,430.95	1,928,700.95	319,730.00
三、社会保险费	112,971.24	1,472,210.52	1,456,327.96	128,853.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687.30	1,163,429.50	1,149,505.20	102,611.60
工伤保险费	16,988.53	217,800.33	216,415.88	18,372.98
生育保险费	7,295.41	90,980.69	90,406.88	7,869.22
四、住房公积金	120,982.00	1,552,737.00	1,538,527.00	135,1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9,467.20	163,391.19	362,858.3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836,529.52	30,349,823.58	30,031,302.30	4,155,050.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7,870.50	2,327,408.79	2,299,947.23	205,332.06
2、失业保险费	14,880.13	105,907.85	113,169.24	7,618.74
合计	192,750.63	2,433,316.64	2,413,116.47	212,950.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92,842.56	1,828,238.9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337,821.79	1,253,598.62
个人所得税		9,517.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722.06	104,570.2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0,650.45
教育费附加	58,633.23	62,742.16

地方教育附加	39,088.82	41,828.10
印花税	9,247.50	
合计	3,735,355.96	3,311,146.01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820.4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4,820.4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收购款	32,310,741.00	
运 费	1,286,700.33	913,811.28
中介机构费	919,000.00	
其 他	746,343.77	729,890.96
合计	35,262,785.10	1,643,702.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500,000.00		[注]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5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因赵建平协助申英举为公司装货时遭受意外人身伤害，赵建平于2016年8月向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2016年10月变更诉讼请求增加诉请金额，请求法院判令被告申英举、公司赔偿原告人身损害损失1,752,030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截至2016年12月31日，法院尚未就此案进行判决。案件审理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根据预计赔偿的可能性确认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500,000.00元。2017年6月5日经过双方调解，当事人达成协议：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前一次性赔偿赵建平504,900.00元，再无其他争议。公司于2017年6月9日兑付赔偿。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82,560.00		128,640.00	653,920.00	递延收益摊销
合计	782,560.00		128,640.00	653,92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改创新项目设备奖励	782,560.00		128,640.00		653,92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82,560.00		128,640.00		653,92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88,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一届第十三次董事会、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0 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6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26 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 269,720,000.00 元，减除发行人民币 52,742,900.00 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16,977,10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22,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7,915,096.18 元。上述出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1 号)。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843,840.26	197,915,096.18		261,758,936.4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3,843,840.26	197,915,096.18		261,758,936.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期增减变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045,932.93	5,527,021.65		22,572,954.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045,932.93	5,527,021.65		22,572,954.5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按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5,527,021.65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086,338.39	83,956,732.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086,338.39	83,956,732.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357,457.73	47,705,344.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27,021.65	4,775,739.4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2,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916,774.47	74,086,338.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7,674,911.69	212,311,052.02	273,125,620.11	194,642,023.41
其他业务	1,274,395.47	564,130.21	404,104.95	985,072.24
合计	298,949,307.16	212,875,182.23	273,529,725.06	195,627,095.65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4,972.70	846,818.15
教育费附加	380,983.58	508,090.86
资源税		
房产税	312,194.50	19,421.18
土地使用税	434,433.18	42,828.59
车船使用税	588.00	
印花税	100,855.15	11,140.45
地方教育附加	253,989.09	338,727.2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12.99	193.95
合计	2,119,829.19	1,767,220.4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 费	9,266,879.42	6,719,555.85
职工薪酬	1,136,467.78	629,261.58
广告费用	32,963.90	269,384.93
仓储租赁费	702,317.51	623,746.17
其 他	761,664.50	506,876.88
合计	11,900,293.11	8,748,825.4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97,834.80	3,140,043.51
技术开发费	11,014,748.52	10,595,755.54
办公经费	3,655,030.18	3,676,709.47
折旧摊销费	1,188,975.92	1,673,413.36
税 金		699,063.93
业务招待费	1,335,308.29	542,702.74
保险费	165,138.82	171,952.08
其 他	150,963.94	84,689.50
合计	22,508,000.47	20,584,330.13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14,889.89	1,996,808.82
利息收入	-956,970.20	-129,674.60
汇兑损益	33,421.81	-10,520.61
银行手续费和其他	40,926.56	32,778.35
合计	32,268.06	1,889,391.96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65,224.85	954,727.2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24,151.62	720,724.5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99,676.66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489,376.47	2,475,128.44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37,727.16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400,288.25	
合计	1,438,015.41	

其他说明：

无

69、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5,849.58	102.04	-45,849.58
合计	-45,849.58	102.04	-45,849.58

70、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注]	13,104,542.32		3,241,610.65
合计	13,104,542.32		3,241,610.65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1,527,205.13	
无法支付款项	112,645.47		112,645.47
合计	112,645.47	11,527,205.13	112,64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8,368.88	606,119.66	478,368.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8,368.88	606,119.66	478,368.8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0,000.00	40,000.00	90,00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9,393.32	
赔款支出		500,000.00	
合计	568,368.88	1,155,512.98	568,368.88

其他说明：

无

73、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90,925.12	4,783,593.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3,040.48	320,588.54
合计	5,707,884.64	5,104,182.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065,342.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59,801.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757.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79,439.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1,879.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813.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110.95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26,106.15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881,546.25
所得税费用	5,707,884.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12,970.65	1,683,858.46
收回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票据保证金	2,037,000.00	9,390,000.00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956,970.20	
其他	33,000.00	264,674.60
合计	6,139,940.85	11,338,533.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票据保证金	3,010,767.61	2,037,000.00
付现的销售类费用	9,102,088.13	7,255,993.06
付现的管理类费用	7,239,070.11	6,432,917.99
其他	539,275.17	339,715.98
合计	19,891,201.02	16,065,627.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支付给威士茂科技工业园(珠海)有限公司诚意金	3,422,000.00	
合计	53,422,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费用	19,044,900.00	
合计	19,044,9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357,457.73	47,705,344.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89,376.47	2,475,128.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57,558.07	10,404,498.86
无形资产摊销	588,529.28	588,529.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849.58	606,017.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8,368.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3,048.27	405,783.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8,01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040.48	320,58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24,073.50	-753,713.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39,781.21	-15,100,720.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32,496.40	-4,882,719.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7,774.08	41,768,738.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85,399.32	12,523,844.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23,844.47	7,293,464.5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8,445.15	5,230,379.8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85,399.32	12,523,844.47
其中: 库存现金	2,971.69	8,232.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82,427.63	12,515,612.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5,399.32	12,523,844.4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01,298,665.78	84,673,093.69
其中：支付货款	95,128,947.02	83,170,373.49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6,169,718.76	1,502,720.2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当期营业收入小，主要原因系公司将部分销售商品取得的商业汇票背书用于支付采购款，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公司背书转让该等商业汇票用于支付货款的金额分别为 9,512.89 万元和 8,317.04 万元，未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反映以及未产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数为 7,285,399.32 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40,614,256.93 元，差额系现金流量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10,767.61 元和股权收购托管资金 30,318,090.00 元。

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数为 12,523,844.47 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初数为 14,560,844.47 元，差额系现金流量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7,000.00 元。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10,767.6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7,469,263.18	提供应付票据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3,990,472.97	提供应付票据抵押担保
货币资金	30,318,090.00	股权收购托管资金
合计	44,788,593.76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财产抵押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		担保金额	票据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营业部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637.49	1,145.98	1,148.40	2018.02.22	应付票据
小计			1,637.49	1,145.98	1,148.40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8.82	6.5342	319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9,339.64	6.5342	453,079.05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技改创新项目设备奖励款	782,560.00	递延收益	128,640.00
福利企业增值税退税	9,862,931.67	其他收益	9,862,931.67
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两化融合与信息经济类)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福利企业财政补贴及奖励	709,770.65	其他收益	709,770.65
残疾人扶贫基地补助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6年残疾人事业发展中央补助资金	42,000.00	其他收益	42,000.00
2016年度全县经济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16年雏鹰企业奖励和专利保险、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保险保费补助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2017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智慧用电”、“安全管家”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2015年有效投入、科技创新、节能减排等项目奖励资金	893,000.00	其他收益	893,000.00
2016年有效投入、科技创新、节能减排等项目奖励资金	632,200.00	其他收益	632,200.00
2016年度科技型企业培育和研发机构建设奖励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16年度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授权奖励资金	23,000.00	其他收益	23,000.00
2017年度第三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17年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产业创业基地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合计	13,758,462.32		13,104,542.3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德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	浙江德清	浙江德清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德清	浙江德清	进出口贸易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业	4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6,772,481.92
非流动资产	77,708,195.27
资产合计	164,480,677.19
流动负债	86,604,639.6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6,604,639.6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150,415.02
调整事项	1,640,235.98
--商誉	1,640,235.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790,651.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该公司自2017年12月28日起成为本公司重要联营企业,本期数系2017年12月28日至2017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期末数系2017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78.66 % (2016 年 12 月 31 日：73.62%)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71,052,764.36				71,052,764.36
其他应收款	50,186,155.42				50,186,155.42
小 计	121,238,919.78				121,238,919.7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	-----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56,110,403.24				56,110,403.24
其他应收款	53,219.88				53,219.88
小 计	56,163,623.12				56,163,623.12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107,676.08	30,107,676.08	30,107,676.08		
应付账款	31,663,013.89	31,663,013.89	31,663,013.89		
其他应付款	35,262,785.10	35,262,785.10	35,262,785.10		
小 计	97,033,475.07	97,033,475.07	97,033,475.0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25,300,000.00	26,038,351.50	26,038,351.50		
应付票据	6,790,000.00	6,790,000.00	6,790,000.00		
应付账款	35,474,195.09	35,474,195.09	35,474,195.09		
应付利息	34,820.49	34,820.49	34,820.49		
其他应付款	1,643,702.24	1,643,702.24	1,643,702.24		
小 计	69,242,717.82	69,981,069.32	69,981,069.3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7.97	123.2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7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自有资金与德清辰德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受让威铨工业控股有限公司所持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的 90% 股权，最终确定本公司收购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 4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32,790,651.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将部分股权收购款 30,318,090.00 元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托管资金专用户并支付威铨工业控股有限公司在大陆境内关联方威士茂科技工业园(珠海)有限公司诚意金 3,422,000.00 元。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代扣代缴相关税费 479,910.00 元、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支付威铨工业控股有限公司剩余股权收购价款 32,310,741.00 元并收回诚意金。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收回委托贷款	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收回委托贷款50,000,000.00元	增加银行存款50,740,959.12元，减少其他应收款50,000,000.00元，减少应收利息81,250.00元，增加投资收益664,308.18元，增加应交税费39,858.49元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6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以公司2017年末总股本8,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7,600,000.00元(含税)。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和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

成本明细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玻璃门体	268,062,528.23	188,551,949.25
深加工玻璃	25,547,179.14	20,941,023.09
其 他	4,065,204.32	2,818,079.68
小 计	297,674,911.69	212,311,052.02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 销	295,637,267.54	210,715,717.02
外 销	2,037,644.15	1,595,335.00
小 计	297,674,911.69	212,311,052.02

(二)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5,000.00 万元进行委托贷款业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委托贷款业务情况如下：

贷款对象	是否 关联	委托银行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利 率	担保人	贷款对象 资金用途	贷款期限
------	----------	------	--------------	----------	-----	--------------	------

	方						
德清恒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5,000.00	6.50%	德清联创科技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日常经营周转	2017.11.13-2018.3.19

2. 控股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冻结股数	股权质押人	冻结类型	冻结时间	到期购回日
杨敏	7,8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20 年 6 月 11 日
杨敏	4,8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2017 年 12 月 21 日	2020 年 6 月 18 日
合计	12,600,000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707,008.67	99.30	8,617,081.78	7.26	110,089,926.89	97,325,672.12	100.00	7,326,500.87	7.53	89,999,171.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3,090.30	0.70	416,545.15	50.00	416,545.15					
合计	119,540,098.97	100	9,033,626.93	7.56	110,506,472.04	97,325,672.12	100	7,326,500.87	7.53	89,999,171.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4,347,519.65	5,717,375.9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4,347,519.65	5,717,375.98	5.00
1 至 2 年	1,309,139.38	392,741.81	30.00
2 至 3 年	1,066,037.04	533,018.52	50.00
3 年以上	1,973,945.47	1,973,945.47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8,696,641.54	8,617,081.78	7.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07,990.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0,864.3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浪木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186,935.72	预计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深圳市越华晖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3,928.60	预计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00,864.3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青岛海达瑞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34,319,595.64	28.71	1,715,979.78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24,832,828.17	20.77	1,241,641.41
江苏星星家电科技有限公司	14,506,059.57	12.13	725,302.98
海信容声(广东)冷柜有限公司	12,828,295.96	10.73	641,414.80
浙江星星冷链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11,606,962.51	9.71	580,348.13
小计	98,093,741.85	82.05	4,904,687.1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	------	------	----------	----

河南新飞家电有限公司货款	833,090.30	416,545.15	50.00	经单独测试,可收回性存在较大风险
合计	833,090.30	416,545.15	50.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81,250.00	90.93			50,081,25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94,400.34	9.07	1,255,186.00	25.13	3,739,214.34	2,603,169.05	100.00	1,839,210.72	70.65	763,958.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5,075,650.34	188	1,255,186.00	2.28	53,820,464.34	2,603,169.05	100	1,839,210.72	70.65	763,958.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德清恒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及利息	50,081,250.00			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
合计	50,081,25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22,000.00	171,100.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3,422,000.00	171,100.00	5.00
1 至 2 年	127,120.00	38,136.00	30.00
2 至 3 年	22,500.00	11,250.00	50.00
3 年以上	1,034,700.00	1,034,700.00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606,320.00	1,255,186.00	27.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388,080.34			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
小 计	388,080.3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84,024.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注]	50,081,250.00	
押金保证金	1,184,320.00	1,217,320.00
中介服务费		1,385,849.05
诚意金	3,422,000.00	
应收暂付款	388,080.34	
合计	55,075,650.34	2,603,169.05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德清恒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50,081,250.00	1年以内	90.93	
威士茂科技工业园(珠海)有限公司	诚意金[注]	3,422,000.00	1年以内	6.21	171,100.00
德清县禹越镇人民政府	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3年以上	0.91	500,000.00
德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8,080.34	1年以内	0.71	
国网浙江德清县供电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	3年以上	0.45	250,000.00
合计	/	54,641,330.34	/	99.21	921,100.00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交易情况之说明。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31,484.15		11,031,484.15	11,031,484.15		11,031,484.1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790,651.00		32,790,651.00			
合计	43,822,135.15		43,822,135.15	11,031,484.15		11,031,484.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德清县三星玻璃有限公司	10,031,484.15			10,031,484.15		
德清盛星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1,031,484.15			11,031,484.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青岛伟胜电子塑胶有限公司		32,790,651.00								32,790,651.00
小计		32,790,651.00								32,790,651.00
合计		32,790,651.00								32,790,651.00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6,315,109.55	202,327,108.56	263,739,597.52	186,853,662.56
其他业务	1,271,162.14	97,076.89	401,977.58	259,345.37
合计	287,586,271.69	202,424,185.45	264,141,575.10	187,113,007.93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37,727.16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400,288.25	
合计	1,438,015.4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4,218.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41,610.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37,727.1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		

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00,288.2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645.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09,811.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568,241.9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2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9	0.61	0.6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董事长：杨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